

证券代码：300953

证券简称：震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3

债券代码：123228

债券简称：震裕转债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震裕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债券代码：123228 债券简称：震裕转债
- 转股起止日期：自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9 年 10 月 19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 暂停转股日期：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至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
- 恢复转股日期：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将根据相关预案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条款（详见附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第三章再融资及并购重组：第三节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至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3228，债券简称“震裕转债”）将暂停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在上述暂停转股期间，“震裕转债”正常交易，敬请各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留意！

特此公告。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条款的规定：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 \div (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